

《封闭驾驶室三轮摩托车的玻璃安装、风窗玻璃刮水和
洗涤系统、除霜和除雾系统技术规范》
团体标准

编制说明

天津内燃机研究所（天津摩托车技术中心）

2024年12月

《封闭驾驶室三轮摩托车的玻璃安装、风窗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除霜和除雾系统技术规范》

编制说明

1. 工作简况

1.1 任务来源

本标准任务来源于中国摩托车商会 2023 年 8 月 1 日下发的中国摩托车商会“关于《电动摩托车和电动轻便摩托车多模组电机及控制器技术条件》等 7 项团体标准立项公示的函”，计划编号为“中摩商通〔2023〕61 号”。

本标准承担单位为天津内燃机研究所（天津摩托车技术中心）、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参加单位包括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庆力帆瑞驰摩托车有限公司、重庆隆鑫机车有限公司。

1.2 标准制定背景

目前，国内一直在生产和销售车身部分或全部封闭驾驶人的三轮摩托车产品，主要用于载客领域。这种三轮车产品与普通摩托车产品相比较，配置上增加了风窗玻璃及相应的洗涤系统、除霜和除雾系统等。这些系统的质量好坏会影响的车辆视野和驾驶安全。目前，国内对这些摩托车相关系统要求的标准和法规还是空白，不利于产品质量的管理和控制。

欧盟 EU/3/2014 法规中有封闭驾驶人三轮摩托车的玻璃安装、挡风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除霜和除雾系统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内容，属于强制性的要求，我国出口到欧盟的车辆要进行此方面的检测。

因此，相关标准的研究和制定，可以完善我国的摩托车行业的标准体系，有利于我国的法规体系与国际接轨，提高我国的摩托车产品质量，便于产品国际互认。

1.3 工作过程

标准编制任务下达后，天津内燃机研究所（天津摩托车技术中心）、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召集相关单位成立了编制组，对相关的国际法规和国内标准进行调研，组织召开多次工作会议和技术交流，并在工作组内部开展技术验证工作，为标准起草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2024 年 4 月根据前一阶段研究和验证情况完成了标准修订草案，并在工作组内部开展了多轮意见征集与讨论，于 2024 年 6 月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2024 年 10 月形成标准送审稿，2024 年 12 月 16 日完成报批稿的修改。

2. 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技术内容

2.1 标准编制原则

本标准根据《中国摩托车商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 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规定的格式编写。

本标准的编制，参考吸收了已有国内外相关标准，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完善了摩托车风窗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除霜和除雾系统相关技术要求。

本标准主要定义了用于封闭驾驶室三轮摩托车的玻璃安装、风窗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除霜和除雾系统技术规范、技术要求、试验条件。

技术内容主要以欧规 COMMISSION DELEGATED REGULATION (EU) No 3/2014 of 24 October 2013 Article 2、ECE R17 R4 Annex 3、EU R1008/2010 ANNEX III、Appendix 4、UN Regulation No. 43 - Rev.4 为基础，同时参照 GB 15085-2013《汽车风窗玻璃刮水器和洗涤器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GB11555-2009《汽车风窗玻璃除霜和除雾系统的性能和试验方法》、GB11562-2014《汽车驾驶员前方视野要求及测量方法》、GB/T 29120-2012《H点和R点确定程序》等标准。在标准前期研究过程中，确定了车型分类、人员核定等技术内容。

2.2 适用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带驾驶室的三轮摩托车玻璃安装、风窗玻璃刮水、洗涤、除霜（车身部分封闭驾驶人除外）和除雾（车身部分封闭驾驶人除外）系统术语和定义、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车身部分或全部封闭驾驶人的三轮摩托车驾驶员前方 180°视野范围。

2.3 标准总体框架

本标准包括术语和定义、技术要求、试验方法、附录（规范性）等相关内容。

2.4 试验循环过程

本标准基于“GB 15085-2013《汽车风窗玻璃刮水器和洗涤器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和“GB11555-2009《汽车风窗玻璃除霜和除雾系统的性能和试验方法》”，规定了多方面的技术要求和检验方法，主要对风窗玻璃刮水器和洗涤器性能、风窗玻璃除霜和除雾系统进行了试验验证，并对玻璃安装要求、风窗玻璃刮水系统性能要求、风窗玻璃洗涤系统性能要求、风窗玻璃除霜性能要求、风窗玻璃除雾性能要求等方面提出了要求和试验方法。

3. 主要试验（或）验证情况分析

标准编制过程中，天津内燃机研究所（天津摩托车技术中心）、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

津)有限公司组织各单位开展了大量验证和分析工作,主要包括:

- 选择典型车型开展了试验规程研究和验证;
- 组织工作单位开展基于各个车型的风窗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除霜和除雾系统验证工作;

4. 标准中是否涉及专利情况说明

本标准不涉及任何专利。

5. 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对产业发展的作用等情况

本标准是摩托车行业首次制定的风窗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除霜和除雾系统标准。通过本标准的制定,有利于摩托车行业的整体发展和进步,为政府道路主管部门机动车驾驶安全的管理提供了依据及方法。

6. 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情况

本标准参照欧洲标准 COMMISSION DELEGATED REGULATION (EU) No 3/2014 of 24 October 2013 Article 2、ECE R17 R4 Annex 3、EU R1008/2010 ANNEX III、Appendix 4、UN Regulation No. 43 - Rev.4 的部分技术内容,并根据行业技术发展实际情况进行了适当修改。

7. 在标准体系中的位置,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本标准是我国三轮摩托车风窗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除霜和除雾系统的新团体标准,国内尚无相关的标准,封闭驾驶室三轮摩托车可依据本标准进行试验测定。

本标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与现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相协调。

8.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过程和依据

本标准修订过程中无重大分歧。

9. 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

本标准为中国摩托车商会团体标准,供商会内摩托车生产企业使用。

10. 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本标准实施后,建议在商会内摩托车生产企业宣贯执行。

11. 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无。

12. 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2024年12月